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0-039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明景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崔季红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陈花怡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其他原因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69,286,991.36	65,631,255.61	65,631,255.61	5.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72,170.54	7,396,214.19	7,396,214.19	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087,235.62	3,204,132.37	3,204,132.37	58.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7,879,862.04	-30,134,099.11	-30,134,099.11	40.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7	0.0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07	0.04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0%	1.13%	1.13%	-0.03%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总资产(元)	1,094,680,889.36	891,785,570.30	891,785,570.30	22.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9,825,150.29	703,263,828.00	703,263,828.00	2.3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85,213.75	占报告期净利润的16.80%,比去年同期减少73.27%,为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收到政府补助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775.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79,656.74	占报告期净利润的20.37%,比去年同期增加36.21%,主要是公司利用暂时闲置的资金进行理财取得的投资收益。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0,770.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9,389.77	
合计	2,684,934.92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74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明刚	境内自然人	29.99%	54,259,200	54,259,200		
四川雅化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10%	34,560,000	34,560,000	质押	34,560,000
明景谷	境内自然人	12.04%	21,772,800	21,772,800		
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8%	8,640,000	8,640,000		
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4,608,000	4,608,000		
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2,880,000	2,880,000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5%	2,807,860	0		
张琪琪	境内自然人	0.46%	838,860	0		
辰伟	境内自然人	0.28%	510,100	0		
耿瑜	境内自然人	0.22%	404,700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北京航天科工军民融合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807,860	人民币普通股	2,807,860
张琪琪	838,860	人民币普通股	838,860
辰伟	510,100	人民币普通股	510,100
耿瑜	404,700	人民币普通股	404,700
曲新队	395,500	人民币普通股	395,500
徐宏昌	360,4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400
戴伟	352,500	人民币普通股	352,500
高淑花	348,400	人民币普通股	348,400
王建卫	333,066	人民币普通股	333,066
孙照照	311,300	人民币普通股	311,3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明景谷、明刚为父子关系,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深圳市奥博合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奥博合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奥博合鑫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实际控制人明景谷、明刚为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未知上述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与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股东耿瑜通过信用账户持有公司股份404,7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现金方式以人民币16,968.2270万元购买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圣世达”)99.8131%股权。2020年3月下旬,山东圣世达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由于合并日为2020年3月31日,因此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资产负债表纳入公司本报告期合并资产负债表,其利润表将自2020年4月起纳入公司合并利润表。

(一)资产负债表项目

1、货币资金:期末余额较年初减少9,941.53万元,减少32.12%,主要是本报告期支付山东圣世达股权收购款所致。

2、交易性金融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8,877万元,增加79.92%,主要是本报告期购买的理财产品本金增加所致。

3、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4,796.03万元,增加30.01%,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应收账款所致。

4、预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857.54万元,增加104.39%,主要是本报告期为项目实施和生产原辅材料备货预付货款和新增合并子公司的预付账款所致。

5、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881.04万元,增加184.19%,,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其他应收款所致。

6、存货: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3,464.81万元,增加48.21%,主要是本报告期为项目实施和生产原辅材料备货和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存货所致。

7、长期股权投资: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404.70万元,增加190.47%,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参股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年初余额为零,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20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所致。

9、固定资产: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8,163.66万元,增加83.59%,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固定资产所致。

10、商誉: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082.83万元,增加81.68%,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所致。

11、短期借款:期初余额为零,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2,160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母公司增加银行借款所致。

12、交易性金融负债:期初余额为零,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000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为收购山东圣世达尚未支付的收购款。

13、应付票据: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730万元,增加125.86%,主要是本报告期应付供应商的票据结算增加和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应付票据所致。

14、应付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492.51万元,增加32.81%,,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应付账款所致。

15、预收账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498.20万元,增加30.72%,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预收账款所致。

16、应交税费: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308.36万元,增加57.78%,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应交税费所致。

17、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2,694.27万元,增加1,954.94%,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其他应付款所致,其中新增应付股利1,176.46万元。

18、递延所得税负债: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160.10万元,增加54.44%,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资产评估增值所致。

19、专项储备:期末余额较年初增加845.47万元,增加122.97%,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增合并子公司的专项储备所致。

(二)利润表项目

1、营业税金及附加:较上年同期增加16.32万元,增加37.23%,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入增加,应交增值税附加税增加所致。

2、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6.78万元,增加48.46%,主要是本报告期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3、其他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373.14万元,减少71.93%,主要是本报告期收到的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4、投资收益:较上年同期增加52.29万元,增加46.39%,主要是本报告期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产生的收益增加所致。

5、信用减值损失:较上年同期减少32.58万元,减少40.42%,主要是本报告期计提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6、营业外支出:上年同期为零,较上年同期增加3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新冠肺炎疫情捐赠支出所致。

7、所得税费用:较上年同期减少180.31万元,减少78.25%,主要是本报告期控股子公司应纳税所得额减少和取得高新技术企业享受税率优惠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项目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225.42万元,增加40.67%,主要是本报告期用承兑汇票付款较上年同期增加,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减少所致。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17,976.49万元,减少662.61%,主要是支付山东圣世达股权收购款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增加12,260万元,主要是本报告期向银行短期借款所致。

4、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增加143.93万元,增加121.98%,主要是美元汇率变动所致。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本报告期较上年同期减少4,347.13万元,减少73.13%,主要是支付山东圣世达股权收购款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智能装备技术优势和生产领域资源的深度融合,促进公司产业链的有效延伸,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与山东圣世达股东及其管理层签署了《关于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通过现金方式以人民币16,968.2270万元购买山东圣世达99.8131%股权。2020年3月下旬,山东圣世达办理完毕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由于合并日为2020年3月31日,因此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资产负债表纳入公司本报告期合并报表,其利润表将自2020年4月起纳入公司合并报表。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关于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事项	2019年10月09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签署收购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64)
	2020年02月2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0)
	2020年03月17日	巨潮资讯网《关于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0-018)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五、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	32,025	20,255	0
合计		32,025	20,255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九、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0-037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8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明景谷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以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审议通过《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以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0-038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0年4月24日在公司一号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4月17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向各位监事发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吴多义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以及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

2、审议通过《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监事会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0-041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20年5月7日召开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4月10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2020年4月2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董事长明景谷先生的书面提议,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提出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表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单独或合计持有3%以上股份的股东,可以在股东大会召开10日前提出临时提案并书面提交召集人。经审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明景谷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1,772,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2.04%,该提案人资格符合有关规定,其提案内容未超出股东大会职权范围,提案程序符合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将上述议案以临时提案的方式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上述临时提案外,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公告的原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中列明的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原议案等其他事项保持不变。现将增加临时提案后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补充通知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5月7日(星期四)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7日09:30至11:30,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5月7日09:15至15:00。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出席现场股东大会或者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参加表决,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7日(星期一)

7、会议出席对象:

(1)截止股权登记日2020年4月27日下午15:00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相关人员;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3楼一号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提案

1、《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4、《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关于2020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1、《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上述提案1-10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提案11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10日及4月2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就2019年度工作情况进行述职。

特别说明:提案7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需在股东大会上对本提案回避表决。

提案10需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实行单独计票并及时披露投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时间:2020年4月30日(星期四)9:30-11:30,14:00-17: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3楼一号会议室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 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委托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按上述资料通过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参会股东登记表见附件二),以2020年4月30日17:00前送达登记地点为准。来信请在信函上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喻芳

联系电话:0755-26970939 传真:0755-86567053

联系电子邮箱:ir@kingexplorer.com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学府路63号高新区联合总部大厦33楼证券部

5、本次会议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务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现场办理签到登记手续,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6、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第九次会议决议。

七、相关附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917”,投票简称为“金奥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均为非累计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提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 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提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提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5月7日(星期四)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5月7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股)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传真号码			
联系地址、邮编			
发言人意向及要点:			
个人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月日			

注:

1、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于2020年4月30日17:00之前通过邮寄或传真方式送达登记地点,不接受电话登记。

2、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3、委托他人出席的还需填写《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三)及提供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件三: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5月7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本公司)对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提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明确指示,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放弃
100	总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9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00	《关于(2019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00	《关于2019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			
4.00	《关于2019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5.00	《关于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00	《关于续聘2020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7.00	《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00	《关于2020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9.00	《关于2019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			
10.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1.00	《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签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签名:

委托人持股数量(股):

委托人股份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注:

1、授权范围应分别对列入本次股东大会的审议事项,在“同意”、“反对”或“弃权”相应位置填写“√”,涂改、填写其它符号、不选或多选则该项表决视为弃权。

2、股份性质包括限售流通股(或非流通股)、无限售流通股。

3、委托人为单位时需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委托人为自然人时由委托人签字。

4、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0-040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2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和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经2020年3月13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对“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进行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同意对“互联网综合服务运营平台建设项目”和“民用爆破器材产品智能装备制造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进行变更,将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及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全部变更为用于支付收购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99.8131%股权的部分收购款项。

同时,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就本次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做出了相关承诺。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2月27日和2020年3月14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募投项目变更和结项并将部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11)和《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0-016)。

二、相关进展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将“工业炸药用一体化复合油相材料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及总部运营中心建设项目”节余募集资金6,164.57万元及利息收入和理财收益进行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实施完毕;同时将用于支付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部分收购款项的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节余资金84,113.04元(含销户时的结算利息84,109.97元)转入公司自有资金账户,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于2020年2月28日颁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充分考虑公司及广大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对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作出承诺如下:

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到账超过一年;将按照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要求履行审批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事项不会对公司未来发展造成不利影响,不会损害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审议程序

(一)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该议案事项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查,公司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一致同意公司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002917 证券简称:金奥博 公告编号:2020-042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再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奥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山东圣世达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山东圣世达”)再次通过了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于近日收到由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937000711;发证时间:2019年11月28日;有效期:三年。

本次系山东圣世达在原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满后进行的重新认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山东圣世达再次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将连续三年继续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即按15%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山东圣世达连续通过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是对山东圣世达在技术研发和自主创新方面的肯定和